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蕭如評

電話：03-3322101#7592

電子信箱：sh14a10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300215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021542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021542_ATTACH2.doc、376735100E_1130021542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113年度市立高級中等學校籌備處主任遴選簡章」及相關資料1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並轉知所屬，請有意願者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3月6日南市教課(二)字第1130354881B號函、「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聘任及辦學績效考評辦法」及「臺南市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聘任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有意參加遴選作業者，請詳閱旨揭簡章之規定，並於113年3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30分至5時前，備妥各項規定文件，親自（或委託）至臺南市永華市政中心教育局課程發展科（708201臺南市永華路二段6號7樓）辦理報名，逾期不受理。
- 三、旨揭遴選簡章（含申請表件）、出缺學校需求建議書及重大校務議題，請逕至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公告系統（網址：<https://bulletin.tn.edu.tw>），公告編號234817下載使

人事室 113/03/11 13:45



1130001733

有附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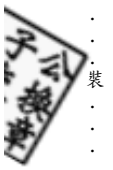
用。

四、若有疑義，請逕洽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聯絡人羅小姐，聯絡

電話：(06) 2991111分機1204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市立國中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